



不战而止兵：论有效威慑

冯潇然◎著

Preclude the Enemy without Fighting:
On the Effectiveness of Deterrence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中央编译局出版基金项目 | 前沿问题系列 |

不战而止兵：论有效威慑

冯潇然◎著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不战而止兵: 论有效威慑 / 冯潇然著. —北京: 中央编译出版社, 2019. 3
ISBN 978-7-5117-3638-3

I. ①不… II. ①冯… III. ①威慑战略-研究 IV. ①E8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265603 号

不战而止兵: 论有效威慑

出 版 人: 葛海彦

出版统筹: 贾宇琰

责任编辑: 何 蕾

执行编辑: 王 琳

责任印制: 刘 慧

出版发行: 中央编译出版社

地 址: 北京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乙 5 号鸿儒大厦 B 座 (100044)

电 话: (010) 52612345 (总编室) (010) 52612387 (编辑室)

(010) 52612316 (发行部) (010) 52612346 (馆配部)

传 真: (010) 66515838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紫瑞利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字 数: 300 千字

印 张: 20.25

版 次: 2019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9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79.00 元

网 址: www.cctphome.com 邮 箱: cctp@cctphome.com

新浪微博: @中央编译出版社 微 信: 中央编译出版社(ID: cctphome)

淘宝店铺: 中央编译出版社直销店(<http://shop108367160.taobao.com>)

(010) 55626985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 北京市吴栾赵阎律师事务所律师 闫军 梁勤

凡有印装质量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电话: (010) 55626985

前 言

天下大势，浩浩汤汤；纷争之世，不吝手段。冷战结束后，尤其是进入 21 世纪以后，在科学技术飞跃发展、全球经济和文化交往急剧扩大并日益复杂化的全球背景之下，国际体系中出现了非国家行为体数量明显增加、影响力显著加大，传统民族国家及其主权遭到侵蚀削弱，国内国际事务区分日益模糊等趋势。这势必造成国际关系研究中曾经非主流、非传统的“低政治”研究的兴起。然而，非国家行为主体的活跃并不意味着全球范围内竞争和对抗偃旗息鼓。冷战结束后的近 30 年中，世界虽未再出现如冷战中两个超级大国及其为代表的两大集团之间的对峙，但国家主体与非国家主体、非国家主体之间的各种非传统形式的纷争，从经贸纠纷到民族矛盾再到恐怖主义，颇有愈演愈烈之势，直到“9·11”恐怖袭击事件的爆发。与此同时，国家之间的对抗，尤其是大国之间的竞争和对抗如同潜流，并未从国际体系的运行中消除；随着大国间综合国力对比的不断变化，大国之间出现各种形式的竞争、对抗甚至于冲突的可能性不断攀升，有如远方地平线上正在集聚的乌云，云层之间闷雷滚动，在某些特定的情况下会转化成风暴。面对着各种形式的纷争的挑战，无论是过去、当下还是未来，战略都可以帮助那些关系处于竞争或者变动中的国际行为者，使其能够运用现有资源去获取最佳结果。战略手段是国家在竞争中保障自身利益，在对抗中维护自身安全的必要工具。研究如何更好地把握和运用战

略手段，可以让国家以较少的成本来获得相对较大的国家安全利益，来营造对本国相对有利的国际安全环境。

作为国际安全战略的威慑，是一种以强制力为后盾的心理作用。作为国际行为体的国家实施威慑，目的是为了维持现状，让被威慑方知难而退，放弃之前的进攻性企图，即“不战而止人之兵”。威慑是一种通过发出伤害对手的威胁来迫使对手放弃先前企图的策略。作为一种在人类文明史中源远流长的战略/策略手段，威慑在人类团体之间的武力对抗中一直发挥着相当重要的作用；冷战开始后，随着导弹核武器这种前所未有的毁伤手段的出现，可以维持对抗态势但又避免同归于尽的威慑成为大国主要战略；冷战结束后，威慑不再局限于大国对抗领域，其适用范围进一步扩展到更广阔的国家利益所在，如太空和网络空间。在这样的情况下，对威慑理论展开进一步的探究，既是对以往理论研究的深化和拓展，也具有强烈的现实意义。

《不战而止兵——论有效威慑》一书选择了威慑理论研究中一个现实意义较强、既往研究分歧较多的课题，采用认知理性主义路径和比较研究方法，尝试建立研究威慑有效性的分析框架。本书主要解答了如下问题：如何界定威慑概念？威慑的理论和思想渊源是什么？如何理解威慑的大致过程和内在逻辑？对于不同类型的威慑，如核威慑和常规威慑，有效性的影响因素是否相同？如果不同，具体哪些因素决定了核威慑和常规威慑的有效实现？如何通过案例分析来验证影响威慑有效性的因素？有哪些典型案例可以证明那些威慑有效性的影响因素？威慑有效性研究对外交政策的制定有何启发？这些问题归纳起来主要是三点：第一，威慑的定义和逻辑；第二，影响威慑有效性的因素是什么；第三，证明这些影响因素发挥了作用。

全书除了前言和附录以外分成五个部分。第一部分是导论。导论部分确定了威慑有效性作为研究命题并分析了该命题的隐藏逻辑。在概述前人对威慑有效性的研究成果基础上，导论揭示了本研究采用的认知理性主义研究路径和研究主体的层次问题，同时提出了本书的创新之处和研究方法。

第二部分是威慑概论。对威慑的定义和理论渊源的诠释是威慑有效性研究的逻辑起点；此外，这个部分还解释了威慑的分类和具体过程。

第三部分是威慑有效性分析。厘清认知—理性威慑的内在逻辑之后，这部分从威慑实力、意志和传达三个维度，分析了影响有效性实现的诸多因素，以及威慑主体实现威慑效力的具体策略。这部分属于理论诠释，构成下文案例分析的理论基础。

第四部分是威慑案例的选择与验证。这部分首先确定了选择威慑案例的四个标准，随后按照标准筛选出案例组成案例库。以影响威慑有效性因素为逻辑起点，推导出假设及其推论，对案例库中所有案例进行分析和验证，挑选出九个典型案例加以详述。这些典型案例证明了影响威慑有效性因素的成立。

第五部分是研究结论与政策建议。这部分对前文的理论诠释和案例分析进行了总结，得出影响威慑效力的诸多因素；同时，提出具体建议，希望为当下我国的战略制定与政策研究提供参考。

本书是在作者复旦大学博士论文的基础上，经过增删、改写和润色而成的。博士生导师沈丁立教授从论文选题、主体架构到文字细节都提出了大量意见与建议，他的真知灼见，鞭策着作者在写作中时刻扪心自省。美国圣路易斯华盛顿大学詹姆斯·沃茨（James V. Wertsch）教授向作者提供了赴美攻读联合培养博士生的机会。在优雅宁静的华大校园中交流学习的那一年，作者收集了与论文相关的文献资料并完成论文初稿。复旦大学樊勇明教授、徐以骅教授和陈志敏教授等专家对论文的成稿也教诲良多。

本书的出版获得了原中共中央编译局出版项目资助。中国军事科学学会高级顾问姚云竹将军和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戴隆斌研究员为本书初稿提供了专家意见，原中央编译局学术委员会对书稿进行了专业、客观的评审，中央编译出版社的何蕾女士、王琳女士为本书的出版付出了大量的努力，在此一并表示感谢。最后，要将心中最深沉的谢意献给家人们。不管是顺境还是逆境，无论是得意还是失意，亲人们都给予我最充分的信任和最强有力的支持。

冯潇然

戊戌年于北京

目 录

导 论	1
第一节 本文主旨与路径探讨	1
第二节 本书的创新和研究方法	40
第一章 威慑概论	48
第一节 威慑的定义与理论渊源	48
第二节 威慑的分类与过程	56
第二章 威慑的有效性	65
第一节 认知—理性威慑的内在逻辑	65
第二节 威慑方对威慑有效性的追求	71
本章小结	117
第三章 威慑案例与验证	121
第一节 案例选择与验证方法	121
第二节 核威慑案例比较研究	145
第三节 常规威慑案例比较研究	154
本章小结	218

第四章 研究结论与政策建议 224

 第一节 研究结论 224

 第二节 政策建议 233

附录：威慑案例库 236

主要参考文献 297

导 论

第一节 本文主旨与路径探讨

（一）问题的提出与逻辑分析

放在整个人类战略史的维度上看,“威慑”拥有着非常丰富的理论内涵、思想渊源和实践经验。在早期人类的进化过程中,蕴含着威慑思想/理念的威慑行为就有着非常丰富的实践经验。而作为一种威胁给敌人带来重大损失以阻止敌人侵犯的策略,威慑思想/理念在人类文明史中也已经传承了几千年。^①在漫长的人类历史中,威慑思想和行为实践对政治实体的政策行为以及政治实体间互动造成了一定影响;但只有在1945年后,威慑战略才真正成为国家战略的核心考虑。在不到七十年的时间内(尤其是冷战时期),作为大国安全战略核心的威慑战略在国际关系,尤其是大国间关系的塑造方面发挥了关键性作用。近年来,随着国际格局的变化和影响格局的新因素的出现,威慑战略在大国国家安全战略中的核心地位稍有

^① 吴苑思:《美国核威慑研究在历史上的三个发展阶段》,载《美国问题研究》,2011年第12期,第258页。

下降，但它依然是应对国家行为体之间、国家与非国家行为体之间争端的重要备选战略。

从战略思想发展史来看，威慑战略成为国家战略的核心有三个基础前提。第一个基础前提是，近代以来战争形式的巨大变化导致战略思想的转变。进入近代后，武器技术进步带来的进攻性优势和国家组织的严密化使得速战速决变成可能，进攻和决战思维一度成为各国指导性战略思想；^①但防御技术的进步终结了速胜战略，“一战”“二战”最终都演变成总体消耗战。^②“一战”“二战”的过程和结局告诉战略家们：大国间战争很难实现决定性胜利，获得最终胜利一方往往也筋疲力尽，国家战略的核心应该是避免这种两败俱伤的局。武器技术和国家能力的变化促成速胜战略的出现，但攻防能力的平衡又从根本上结束了速胜的可能。既然谁都不能以微小的代价一战而胜，那么如何规避两败俱伤的消耗战成为新战略思想的出发点之一。

第二个基础条件是远程打击技术的进步，使得报复与防御相互分离。在远程打击技术出现之前，阻止敌人的进攻只能通过拒止来实现，拒止和防御没有区别，防御能力就是威慑能力。即使想对敌人实施报复，也只能在防御或击败敌人的进攻之后。报复性行动对阻止敌人的进攻并没有直接的意义。远程轰炸技术，尤其是导弹武器的出现，使得国家可以在防御或击败敌人进攻之前，越过战线对敌人后方进行远程报复性打击。

第三个基础条件是武器杀伤能力的飞跃。这一飞跃来自于人类科技在能量技术领域的突破性进展。普通化学炸药带来的爆炸能虽然巨大，但依然有抵御的可能；核武器，尤其是热核武器的出现，使得武器的伤害能力提升了数个量级，可以给任何国家、任何社会造成难以想象的破坏和伤害。

以避免两败俱伤这一最终目的为出发点，结合远程报复技术与超强的

① 时殷弘：《现当代国际关系史：从16世纪到20世纪末》，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159—163页。

② John J. Mearsheimer, *Conventional Deterrence*,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3, p. 23.

伤害能力，一种全新的、以伤害能力（主要是远程报复）为威胁，迫使对手因得不偿失而放弃进攻的战略便出现了，这就是现代威慑战略。当然，现代威慑战略中实际上还有一个隐藏的前提条件，那就是己方维持现状，而对手是试图进攻的一方。1954年时任美国国务卿的约翰·福斯特·杜勒斯（John Foster Dulles）题为《外交政策的演变》的演讲，标志着威慑战略正式成为美国国家安全战略的基石。从此之后的数十年时间里，虽然重要性时有起伏，但威慑战略一直是美国国家安全战略的核心之一。

基于威慑战略在塑造国家间，尤其是大国间关系的关键性作用，“二战”后对威慑理论的研究一跃成为国际关系理论中的显学，数十年来方兴未艾。威慑战略在国家安全战略中的重要地位，推动了威慑理论的建构与发展，而威慑理论研究的发展壮大反过来又影响了战略的制定。客观地说，虽然最初研究者伯纳德·布罗迪（Bernard Brodie）^①和雅各布·瓦伊纳（Jacob Viner）等人对大国间对抗战略的关注催生了威慑理论研究，但威慑理论研究和战略研究更像是两股交织在一起的电线，两者时有交叉，又间或分离，近年来这种分离趋势更为明显。这种交叉与分离的根本原因在于，威慑理论与威慑战略研究的目标有根本性差异：前者的目的是创建一个尽可能具有普适性的抽象的理论框架，而后者则更关注于解决现实中的问题，具有时效性和应用性要求。

毋庸置疑的事实是，威慑理论是长达半个世纪的冷战期间，国际安全与战略研究中最有影响力的部分。即使到了21世纪的今天，人们对于威慑理论的研究依然方兴未艾。战略界、理论研究界的先贤们，对“威慑”这一理论概念的定义、渊源、逻辑等都已经作出了全面、深入的探讨与研究，并大致取得了理论共识。对于威慑有效性的研究，东西方学术界都展开了热烈的讨论，并通过对大量威慑案例与疑似威慑案例的分析、比较、统计，通过对威慑中领导人进行心理学分析，以及通过将博弈论引入威慑研究中，获得了丰富的研究成果。本书的主旨是，通过对已有理论研究成

^① Bernard Brodie, *The Absolute Weapon: Atomic Power and World Order*, 1950; Bernard Brodie, *War and Politics*, New York: Macmillan, 1973, pp. 305-307.

果的学习,在深入剖析、掌握威慑概念的基础上,对先贤们在威慑有效性方面的研究成果加以梳理;通过梳理已有的研究路径,归纳总结影响威慑有效性的诸多因素,并探讨这些因素在国际关系现状中新的应用,希望能在威慑理论这一宏伟的建筑上添砖加瓦。

威慑是什么?一般认为,作为国际安全战略的威慑是一种以强制力为后盾的心理作用。作为国际行为体的国家实施威慑,目的是为了维持现状,让被威慑方知难而退,放弃之前的进攻性企图,即“不战而止人之兵”。威慑是一种通过发出伤害对手的威胁来迫使对手放弃先前企图的策略。

有效性(effectiveness)一词,在英文词典中的解释为“达成目标、解决问题的程度”,与效率(efficiency)的意思的差异在于,相对于效率对完成工作、达成目标的成本(cost)的重视,有效性更着重于目标、任务的完成度,即“doing the right thing”,而非强调以最低成本的方式完成,即“doing the thing right”。简而言之,有效性强调的是“效果”而非“效率”。研究威慑的有效性,即研究如何使威慑发挥效果,实现让被威慑方知难而退,放弃本来具有的进攻性企图。

因而,对影响威慑有效性的因素的研究,从逻辑角度来看,需要解决一系列前提问题。

1. 如何判断威慑效应是否存在?

威慑效应的存在性问题,根源于对被威慑方行为的归因困难。作为一种强制性心理作用的威慑,其是否存在只能由被作用者(被威慑方)的最终行动所证明。当威慑失败时,被威慑方不顾威慑方的威慑作用而采取行动,此时虽然威慑未达到效果,但其本身的存在性毋庸置疑;但当威慑成功,被威慑方放弃之前的进攻性企图时,由于被威慑方之前仅仅具有意图并最终中止,因而被威慑方出于面子(face saving)、名誉(honor)等原因,可能将己方意图的中止归因为己方并无意图,或者归因为其他原因,而非因为威慑方的威慑行动。如此一来,成功的威慑出现了存在性判断问题。就如一个著名的国际关系学者所说,“成功的威慑包含根本没有发生的情况。要想说明人类事务中为什么有些事情会发生是困难的,而要想说

明为什么有些事情没有发生则是不可能的”^①。

2. 如何判断威慑的成功与失败?

从理论角度来看,威慑成功/失败的判断标准清晰:威慑方实施威慑,被威慑方停止进攻企图,威慑成功;反之,则威慑失败。但在实际情况中,威慑成功与失败并无非常清晰的分野或界限,威慑结果存在着介乎完全成功与完全失败之间的灰色地带。在面对威慑时,被威慑方可能中止其部分企图,而继续其他部分企图;被威慑方还可能暂时中止其意图的实现,而等待恰当的时机继续。威慑实际情况中的这些部分成功/暂时成功给威慑成败判断也带来难题。

3. 如何判断哪些因素影响到威慑的成败?

对威慑成败的影响因素判断,关键在于各因素的相关性与因果性区别。相关性因素与因果性因素的相互混淆给威慑有效性研究带来困难。国际关系中的某些因素 A 虽然同威慑结果 B 具有统计学上的相关性,但可能同威慑结果一样,是同一因素 C 的结果。如此一来,因素 A 同威慑结果 B 仅仅具有逻辑上的相关关系,而非因果关系。^② 但如果不能真正找到威慑结果 B 的因果关系 C,那么 A 作为相关性因素容易被错判为因果因素。

总而言之,只有从逻辑上解决了威慑(效应)的存在性、威慑结果的判断标准以及威慑因素的相关—因果性问题,才能得到影响威慑成败的有效性因素。

(二) 既有的威慑理论研究

研究威慑的有效性,必须从概念本身入手。国际关系理论界、战略研究者对威慑做出了形形色色的定义,其中比较有代表性的定义如下:

定义一:威慑是一种政治原则,它利用军事和其他手段来说服对手在和平与战争的抉择中放弃战争、选择和平。威慑的作用在于使对手相信,

^① James e. Dougherty and Robert l. Pfaltzgraff, Jr., *Contending Theories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A Comprehensive Survey*, New York: Addison Wesley Longman, 2001, p. 371.

^② 宋伟:《因果性,决定论与科学规律》,载《自然辩证法研究》,1995年第9期,第26页。

其侵略所付出的代价，将超过他可能获得的好处。^①

定义二：使对手因惧怕后果而不敢采取行动。威慑是由于存在着无可置疑且难以承受的报复威胁，从而引起的一种状态。^②

定义三：威慑的目的是阻止敌人做出使用军队的决定。^③

定义四：威慑是指一个国家或国家集团的决策者以威胁对方的关键利益为手段，改变另一个国家或国家集团的决策者的政策选择。改变政策选择的目的是排除对方诉诸武装侵略/战争的考虑。^④

定义五：威慑是利用潜在的力量使潜在的敌人相信，为了自身的最大利益，他应当避免采取某些行动。^⑤

定义六：威慑政策是一种迫使敌人做或者不做某件事的努力，其方式是威胁对手如不依从则加以惩罚。威慑状态或体系是把冲突仅仅限制在进行威胁的范围内，既不付诸实践也不受到检验的状态和体系。^⑥

定义七：威慑的字面意思是通过恐吓阻止某人做某事。这种恐吓之所以能够奏效，不是因为发动、实施进攻的难度有多大，而是因为这种进攻行为会遭到严厉的惩罚。在两方对峙的情况下，一国的威慑力量通过恐吓另一国使其放弃军事攻击，而在威慑威胁缺席的情况下，另一方本来是要实施这一攻击的。^⑦

定义八：威慑本质上是这么一种努力，即一个行为体说服自己的对手不要采取某种有损其利益的行动，办法是使其对手相信如此行事的代价和

① Trevor Dupuy, *International Military and Defense Encyclopedia*, Washington D. C.: Brassey's, 1993, p. 755.

② Department of Defense, *Dictionary of Military and Associated Terms* (Joint Publication 1), 1984.

③ Andre Beaufre, *Introduction to Strategy*, New York: Praeger, 1966, p. 24.

④ Richard Brody, "Deterrence", *International Encyclopedia of the Social Sciences*, Vol. 4, New York: The Macmillan Company & The Free Press, pp. 130 - 133.

⑤ [美] 托马斯·谢林：《军备及其影响》，毛瑞鹏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1 年版，第 58—76 页。

⑥ Roy Jones, *Nuclear Deterrence: A Short Political Analysis*,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1968, p. 1.

⑦ Robert Art, *The Use of Force: Military Power and International Politics*, Boston: Little & Brown Co., 1971, p. 6.

风险将超过它希望由此获得的裨益。^①

定义九：威慑是国家或国家集团之间的特殊政治行为方式。进行威慑的一方通过威胁使用或实际使用军事力量，影响对方的战略判断，使其因得不偿失而放弃采取某些军事行动。阐发这种特殊政治行为方式的理论是威慑理论，指导这种特殊政治行为方式的政策是威慑政策。^②

定义十：威慑是指通过强大的力量让潜在的进攻者确信，改变现状的收益比安于现状的收益要小得多，以慑止潜在进攻者的贸然进攻行动，维持对威慑方有利的状态。^③

这些定义的作者，从身份上看，包括了军界与学界，国籍则包含中、美、英、法等大国。可以认为，他们的定义反映了人们对威慑这一概念的一般认识。所以，可以归纳出威慑的一般定义为：国际关系中的威慑，是指威慑方以强制力为后盾威胁被威慑方，使之感到得不偿失而被迫中止先前意图。被威慑的一方在被迫放弃己方行动后，双方间形成的对峙局面被称为威慑态势。有效威慑表现为威慑态势的达成与维持。

如何理解威慑定义？可以从定义的四个维度——目的、手段、表现方式与逻辑来分析。首先，威慑的最终目的是为了维持现状。虽然同为强制性外交行为，威慑与以改变现状为目的的胁迫/威逼（compellence）完全不同。威慑确保对手的某种侵犯性行为不会发生，威慑发生前后，被威慑方的表象状态没有任何变化；而胁迫/威逼则强制对手停止其正在进行中的行为或者改做他事，被胁迫方的表象状态发生了变化。其次，威慑的基本手段是强制力。威慑必须以强制力为后盾。国际行为者为了维持现状，可以使用说服等非强制方式让对方自愿保持现状，这些行为也不是威慑。再次，从表现方式角度来看，威慑中威慑施加者一般会用各种方式昭示己方的威胁，这就意味着必须考虑被威慑对象的感知问题。最后，威慑的基

① [美] 戈登·克雷格、亚历山大·乔治：《武力与治国方略——我们时代的外交问题》，时殷弘等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4年版，第180页。

② 姚云竹：《战后美国威慑理论与政策》，北京：国防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10页。

③ 朱明权、吴苑思、苏长和：《威慑与稳定：中美核关系》，北京：时事出版社2005年版，第2页。

本逻辑是让被威慑方觉得得不偿失，强调的是不服从威慑给对方造成的负面效应（损失）。这点又与强调服从行为能够带来正面效用（好处）的诱导不同。

现代威慑理论围绕着核武器的使用这一核心问题而展开。威慑理论在冷战期间的发展，被罗伯特·杰维斯概括为三次浪潮^①：20世纪50年代早期到60年代早期威慑理论的兴起；60年代末到70年代早期威慑理论的衰落；70年代后期到80年代威慑理论的重新振兴。^②其中，第一波浪潮的早期代表人是伯纳德·布罗迪，他被公认为威慑理论研究的先驱。不同于试图借助原子武器实现战略优势的美国国务卿杜勒斯，布罗迪认为，核武器的出现及其运用于军事目的，将从根本上改变现代战争的性质和意义。传统意义的战争性质，目的与手段在核军事时代已不再适用。两个都拥有核武器的国家对抗时，传统的依赖于战术优势的“闪电战”、依赖于武器装备人员优势的“消耗战”来谋求战胜对手的设想都已失去意义。在现代战争中，任何一方都不可能在使用核武器后避免对手的核报复；抢先使用核武器只能招致共同毁灭。在这种条件下的对抗中，战略设想中心已不再是“如何战胜对方”，而一定是“如何威慑对方不发动战争”。他和阿尔伯特·沃尔斯泰特（Albert Wohlstetter）认为，为了避免双方同归于尽的后果，就要让潜在的对手相信，先发起进攻是得不偿失的。想要达到这一点，就必须保证己方在遭到对手核突袭后，依然保持一支核力量，可以对进攻者发起毁灭性的打击。这样一来，就推出必须保持一支可靠的“第二次打击”核力量的结论。^③布罗迪对核威慑理论所做的贡献，主要是通过《绝对武器》一书实现的。他在书中首先提出了威慑是核时代各国最理性的选择的观点，并认为必须通过第二次打击能力保证核平衡的实现。^④

① Robert Jervis, "Deterrence Revisited", *World Politics*, Vol. 31, No. 2, 1979, pp. 289-324.

② Robert Jervis, "Deterrence Revisited", *World Politics*, Vol. 31, No. 2, 1979, pp. 289-324.

③ James E. Dougherty and Robert I. Pfaltzgraff, Jr., *Contending Theories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A Comprehensive Survey*, New York: Addison Wesley Longman, 2001, pp. 349-351.

④ Bernard Brodie, *The Absolute Weapon: Atomic Power and World Order*, 1946, pp. 48-77.

20 世纪 60 年代是威慑研究的黄金时期。在这段时间涌现出丰富的理论著作，基本奠定了威慑理论研究的基础，包括对象、内容、目标等；而且研究手段多元化，既有传统的历史案例分析，也有受科学行为主义影响的经验实证分析方法。这段时间的代表人物包括托马斯·谢林（Thomas C. Schelling）、威廉·考夫曼（William W. Kaufmann）等人。谢林的《冲突的战略》与《军备与影响》是威慑理论研究的经典著作。他在书中提出，关于第一次打击的争论已经没有意义，因为刺激一方发起进攻的驱动力，不是决策者的冒险倾向，而是对抗中的利益冲突。要想降低双方冲突的可能性，就必须尽可能寻找双方的共同利益，而避免“相互确保摧毁”就是双方最大的共同利益，如此一来，双方就有了合作的可能。另外，谢林还深入阐释了昂贵信号对威慑可信度的重要性。威廉·考夫曼对威慑理论的贡献是引发了对核威慑主要打击目标的讨论。学者们公认核打击目标有两种类型：打击军事目标（counter-force）或者打击价值目标（counter-value）。考夫曼认为，为了提高威慑有效性，在打击目标的选择上应该以高价值目标（城市、工业中心）为主。在这段时期内，研究者还对延伸威慑的可靠性与可信度问题进行了探讨。

20 世纪 60 年代到 70 年代，威慑理论研究出现了调整，学术界对威慑研究前景出现了相当多的质疑，其中最关键的是对早期威慑理论中的“理性前提”发起挑战，即对威慑前提中国家行为者“完全理性”的批判上。学者们认为，首先，由于信息不完全，所以行为者作出理性决策是困难的；其次，在作出决策的危机关头，即使行为者是理性的，也不能保证行为者能作出最优政策选择；最后，非理性因素可能是威慑成功的关键。罗伯特·杰维斯（Robert Jervis）是批判威慑中理性假设的代表人物，他在代表作《国际政治中的知觉与错误知觉》中提出，威慑理论研究应该更加关注对抗双方的心理、情感因素对决策过程的影响，因为心理、情感、认知因素的差别而引起的误解可能对威慑的成败更为关键。^① 这个时期对威慑

① [美] 罗伯特·杰维斯：《国际政治中的知觉与错误知觉》，秦亚青译，北京：世界知识出版社 2003 年版，第 50—78 页。